

市二十届人大
三次会议文件

关于临沂市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4 年 1 月 31 日在临沂市第二十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临沂市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市政府委托，现将临沂市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草案提请市二十届人大三次会议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积极应对减收增支压力，全力抓好财政改革管理，财政运行基本平稳，预算执行总体良好。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1110.6 亿元，其中：当年收入 445.8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1%，增长 6.1%；

上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等转移性收入 664.8 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1110.6 亿元，其中：当年支出 920.1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1.3%，增长 5.2%；上解上级、结转下年等支出 190.5 亿元。收支平衡。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709 亿元，其中：当年收入 21.1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7%，增长 1%；上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市级下放收入分成等转移性收入 687.9 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709 亿元，其中：当年支出 177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9%，增长 3.9%；市对各县区转移支付、上解上级及结转下年等支出 532 亿元。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582.2 亿元，其中：当年收入 244.7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8%，下降 26.8%，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减少；上级转移支付、新增专项债券转贷等转移性收入 337.5 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582.2 亿元，其中：当年支出 512.2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3%，增长 5.8%；上解上级、专项债务还本及结转下年等支出 70 亿元。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425.3 亿元，其中：当年收入 122.4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2.3%，下降 26.5%；上级转移支付、新增专项债券转贷等转移性收入 302.9

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425.3 亿元，其中：当年支出 125.2 亿元，完成预算的 98.3%，增长 15.1%；补助县区、上解上级及结转下年等支出 300.1 亿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1.2 亿元，其中：当年收入 1 亿元，完成预算的 79.5%，下降 17.2%；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476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1404 万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1.2 亿元，其中：当年支出 48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55%，下降 46.6%，主要是按照收支平衡原则，收入减少，支出相应减少；调出资金 6271 万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 1090 万元。

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4589 万元，其中：当年收入 31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9.1%，增长 22.8%；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476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934 万元。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4589 万元，其中：当年支出 22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8%，增长 29%；调出资金 1113 万元；对下转移支付支出 630 万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 613 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全市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五项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318.8 亿元，

完成预算的 98.5%，增长 13.5%。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03.6 亿元，完成预算的 99.6%，增长 10.3%。当年收支结余 15.2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250.5 亿元。

市本级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四项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192.7 亿元，完成预算的 99%，增长 10.2%。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89.4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增长 10.6%。当年收支结余 3.3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104.9 亿元。

（五）政府债务情况

经省政府和市人大常委会批准，2023 年我市政府债务限额为 1698.7 亿元，当年共发行政府债券 395.3 亿元，其中：新增债券 223.6 亿元、再融资债券 171.7 亿元。2023 年底，全市政府债务余额 1690.7 亿元，未突破政府债务限额。

以上四本预算收支科目增减变化、政府债务及市级开发区预算执行具体情况，详见《临沂市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草案》。

（六）市二十届人大二次会议决议落实情况

2023 年，全市各级财政部门认真落实市二十届人大二次会议及市人大常委会有关会议决议精神，坚持依法理财、为民理财、科学理财，加力提效积极的财政政策，

持续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政策效能和资金效益，为经济回升向好提供了有力保障。

1. 稳中求进、进中提质，财政综合实力迈上新台阶。始终把组织收入作为财政中心工作，聚焦税收、非税、土地“三条战线”，用好政策、督导、分析“三项工具”，抓实税费征管、抓紧对上争取，财政收入质效稳步提升，“三争”工作取得历史性突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445.8亿元，增长6.1%，高于全省平均1个百分点，增幅居全省第5位。其中，地方级税收收入完成328.9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73.8%；高于全省平均3.7个百分点，占比居全省第5位。全年共争取上级各类转移支付资金426.2亿元，同比增加81.8亿元，总量和增量均居全省第1位，其中，中央下达省革命老区转移支付增量资金全部分配我市；成功争创国家级海绵城市试点、3年可获中央奖补9亿元；入选全省扩大住房消费先进市，获得奖励资金2500万元、占全省1/2；指导创建省级强县、示范县13个，共获奖励资金5.9亿元。

2. 优化结构、注重效能，财政赋能发展实现新提升。积极的财政政策靠前发力、加力提效，“放水养鱼”涵养税源，推动消费投资扩容，持续改善发展环境，有效发挥了财政的逆周期调节作用，全力稳住全市宏观经济大盘。持续释放政策红利。认真落实优化营商环境“28

条措施”，年度新增减税降费 274.5 亿元，创新出台汇率避险支持措施、惠及企业 124 家、带动融资 7.3 亿元，深化政府性融资担保一体化改革、融担集团担保余额 245.6 亿元，政府采购合同授予中小微企业比例达 96.6%、交易额 30.5 亿元，政府采购市场满意度评价居全省第一。**有效激发市场活力。**支持开展“消费提振年”系列活动，累计发放 4600 万元消费券，带动汽车、文旅、商超零售、餐饮等消费，促进市场回暖；支持举办第 3 届 RCEP 区域（山东）进口商品博览会、第 12 届临沂木业产业博览会、第 11 届兰陵蔬菜产业博览会、山东省体育用品博览会等 160 场展会，实现交易额 300 亿元，助力扩大贸易规模；兑付房地产政策补贴资金 3.7 亿元、惠及 7368 户，努力提振房地产消费信心。**加快拉动有效投资。**争取新增专项债券 223.6 亿元，增发国债 41.8 亿元，有力支持了保障性住房、产业园区基础设施、水利等重点项目建设。新设立引导基金 12 支、规模 60.6 亿元，助力重点产业项目加快建设。

3. 围绕中心、服务大局，重大战略支撑彰显新成效。锚定“八个聚力突破”，强化资金资源统筹，保持财政支出强度，持续调整支出重点和结构，安排支持发展专项资金 114.7 亿元，切实增强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全力支持科技创新。**全市科技支出 10 亿元、增长 10.5%，

主要用于重点研发计划、小升高奖补等，撬动科技成果转化贷款 12.4 亿元，加快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和科技成果转化水平。**全力促进工业发展。**坚决落实先进工业强市战略，围绕工业“量质齐升、两年万亿”目标，统筹市以上资金 3 亿元，用于工业设计、绿色制造体系、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奖励等，持续为工业经济发展聚势赋能。安排“1+N”人才政策资金 1.65 亿元，“真金白银”激发引才育才动力，为工业强市积聚人才力量。**全力推动商城转型。**聚焦商贸物流“首善战略”，落实临沂商城扶持资金 1 亿元，助力数字商城赋能转型、国际商城提质扩面、绿色商城集约发展、链式商城集成构建，推动“商仓流园”一体化发展，擦亮“临沂商城 中国大集”金字招牌。**全力助推乡村振兴。**农林水支出首次突破 100 亿元，达到 100.3 亿元，有力保障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供给、“百千工程”等重点领域需求，加快推动乡村全面振兴。其中，安排衔接资金 15.1 亿元，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全力守牢发展底线。**兜牢兜实“三保”底线，全市“三保”支出 601.6 亿元，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政策基本落实到位。及时足额做好债券还本付息，稳妥有序化解存量隐性债务，有序推进政府融资平台市场化转型，全市债务风险总体可控。安全生产、应急救援、社会稳定等“一排底线”得

到有力保障，发展环境更加和谐稳定。

4. 聚焦关切、回应期盼，基本民生保障得到新改善。

坚持把民生支出作为财政保障的优先选项，聚焦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围绕“12345·临沂首发”群众关切，全力保障民生实事落实落地，不断擦亮民生幸福底色。全市民生支出761.5亿元，占比82.8%，20项重点民生实事全面完成。**优化基本服务供给。**支持创设城乡公益性岗位7.95万人，城镇新增就业10.5万人；支持新开工建设中小学、幼儿园50处，增加学位3万个；新增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托位7261个，每千人口托位数达到4个；累计开展适龄妇女“两癌”检查40.3万人，救助低收入妇女537人；改造提升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1008个、文化小广场1011个，新增全民健身场地、设施504处，基本公共服务更加均衡优质。**兜底保障困难群体。**城乡低保标准分别提高5%、7%，同步按照低保标准的1.3倍调整城乡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为2500名残疾儿童提供康复救助服务；健全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资助参保26万人、资助金额9082.5万元，医疗救助待遇享受72.2万人次、基金支出2.9亿元，社会救助更加精准有效。**打造宜居乐业环境。**筹集补助资金6.3亿元，发行专项债券39.1亿元，支持改造城镇老旧小区366个、棚改安置房1.2万套，建设保障性租赁

住房 1650 套，完成中心城区 54 个住宅小区供热、供电设施改造提升；投入资金 4.7 亿元，支持新建改扩建农村公路 1807 公里，改造危桥 85 座；支持建设百花湖综合公园、北京路口袋公园、林荫停车场等 560 处，人居环境更加优质宜居。

5. 守正创新、与时俱进，财税体制改革迈出新步伐。始终把深化财政改革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全面发力、多点突破，纵深推进财税体制改革，稳步提升财政治理能力，奠定财政高质量发展基石。我市在全省财政管理工作综合考评中荣获第 1 名，创造 7 年来最好成绩；全市 4 个县进入全国县级财政管理绩效综合评价前 200 名，入围数量全省最多，其中，沂南县位居全国第 1 名。**强化财政预算管理。**修订《临沂市市级财政资金管理办法》，建立财政资金分类保障机制，推动预算管理由“抓两头、放中间”向“抓两头、带中间”转变，进一步提升财政管理质效。**完善转移支付制度。**进一步厘清市与县区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加大对下转移支付，推动财力下沉，市对下转移支付达到 383.7 亿元，基层保障能力得到有效提升。**深化绩效管理改革。**扎实推进成本预算绩效管理、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改革，强化评价结果运用，“覆盖全面、链条完整、科学实用”的绩效管理体系高质高效建立，在全国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专

家研讨会作典型经验介绍。**创新税费管理改革。**推广沂南县加油站综合监管改革经验，创新开发“加油站综合监管平台”，在全省率先开展罚没物品公物仓集中管理改革，切实提升税费管理质效。

各位代表，2023年全市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较好，但也面临着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受市场预期不稳、需求不足等因素影响，重点企业利润下滑，支柱产业税收增长乏力，土地出让收入持续减收，财政增收压力不断加大。与此同时，“三保”、还本付息、PPP项目付费等刚性支出有增无减，债务风险防控形势严峻，各级财政运行“紧平衡”态势更加凸显，等等。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采取有力措施加以解决。

二、2024年财政预算草案

（一）2024年预算编制指导思想及基本原则

2024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也是“走在前、进位次、提水平”的承上启下之年。预算编制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以及中央和省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聚焦保障实施现代化强市“八大战略”，推动积极的财政政策适度加力、提质增效、支持发展；加强资源统筹，优化支出结构，强化对重大战略**

任务财力保障；严格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严肃财经纪律，加强财政绩效管理，提高资金效益和政策效果；统筹发展与安全，兜牢兜实基层“三保”底线，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增强财政可持续性，不断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为推动临沂“走在前、进位次、提水平”提供坚实的财政保障。为缓解财政收支矛盾，保障中央、省政策和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落实落地，预算安排主要遵循了以下原则：**一是坚持突出重点、守牢底线。**一方面，将“三保”摆在最优先位置兜牢兜实，债务还本付息、粮食安全、应急救灾等涉及一排底线的支出应保尽保。另一方面，落实中央习惯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一般性支出，切实降低行政成本。**二是坚持以进促稳、赋能发展。**打破基数，优化结构，集中财力办大事，多出有利于稳预期、稳增长、稳就业等保发展的政策，引导带动更多金融资源精准支持实体经济。**三是坚持统筹资源、提质增效。**全力统筹一切资金资源资产，深挖增收潜力，在“三争”方面更加用心用力，努力提升对重点领域保障能力。强化资金全程监管，严格预算约束，提升使用绩效，将政府每一分资金都花在实处、用在刀刃上。

（二）2024 年收支预算总体安排

1. 一般公共预算。2024 年，预计全市一般公共预算

总收入 1136 亿元，其中：当年收入 470.3 亿元，增长 5.5%；上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补助等转移性收入 665.7 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预计 1136 亿元，其中当年支出 975.2 亿元，增长 6%；上解上级、结转下年等支出 160.8 亿元。收支平衡。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预计 701.9 亿元，其中：当年收入 23.7 亿元，增长 12.4%；上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补助、市级下放收入分成等转移性收入 678.2 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预计 701.9 亿元，其中：当年支出 192.4 亿元，增长 8.7%；市对县区转移支付、上解上级及结转下年等支出 509.5 亿元。收支平衡。

2. 政府性基金预算。2024 年，预计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554.9 亿元，其中：当年收入 310 亿元，增长 26.7%；上级转移支付、新增专项债券转贷等转移性收入 244.9 亿元，按照“专款专用、以收定支”的原则，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预计 554.9 亿元，其中：当年支出 480.7 亿元，下降 6.1%；上解上级、专项债务还本及结转下年等支出 74.2 亿元。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预计 373.5 亿元，其中：当年收入 140.7 亿元，增长 15%；上级转移支付、新增专项债券转贷等转移性收入 232.8 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预计 373.5 亿元，其中：当年支出 99.3

亿元，下降 20.6%；补助县区、上解上级及结转下年等支出 274.2 亿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2024 年，预计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1.1 亿元，其中：当年收入 9301 万元，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476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1090 万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预计 1.1 亿元，其中：当年支出 6715 万元，调出资金和结余结转支出 4152 万元。

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预计 3376 万元，其中：当年收入 2287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613 万元，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476 万元。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预计 3376 万元，其中：当年支出 1854 万元，转移支付支出 630 万元，调出资金和结余结转支出 892 万元。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2024 年，预计全市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四项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337.1 亿元，增长 7.6%。预计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318.6 亿元，增长 6.8%。预计年末滚存结余 263.7 亿元。

市本级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三项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计 203.4 亿元，增长 8.6%。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预计 195.1 亿元，增长 5.9%。年末滚存结余预计

107.9 亿元。

以上四本预算具体安排及市级开发区预算安排情况详见《临沂市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草案》。

（三）市级重点项目支出安排意见

2024 年，安排市本级财政供养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和部门单位运转经费 75 亿元，对口支援资金 3693 万元。在此基础上，市级综合预算安排重点项目支出 207.2 亿元，具体如下：

——安排科技创新和高质量发展资金 77.2 亿元。加大市级科技研发资金投入力度，提升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能力，解决重点产业领域“卡脖子”技术难题；对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服务，以及标准化综合改革试点等予以奖补；支持实施先进工业强市战略，落实高水平技术改造、工业互联网示范等财政支持政策，提高企业装备高端化水平；保持市级人才资金投入力度不减，支持实施“才聚沂蒙”行动，打造新时代区域人才高地；支持实施商贸物流首善战略，加快商城转型升级，壮大会展经济，促进内外贸一体化发展；支持深化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改革，增强财政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支持口袋公园、国家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新型基础设施等市级重点项目建设；支持园林绿化养护、污水处理、排水维护、路灯照明等城市运行维护管理；支持机场客

运货运发展，加大对公交运营补助；支持城市形象提升宣传，落实对广播电视和日报社事业发展补助政策等。

——**安排民生保障改善资金 85.9 亿元。**支持提高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水平，改善办学条件，推动基础教育普惠发展，建设高水平职业院校；支持高校毕业生、妇女、残疾人就业见习基地建设和就业创业培训，落实就业补助和公益性岗位补贴政策；支持困难群众救助、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乡村卫生室改造提升、居民基础养老金和医疗保险等标准提高，落实公立医院改革补贴、计划生育奖励扶助、优抚补助等政策，高水平推进医养康养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支持老旧小区改造，落实中心城区新购或改善性购房契税奖补政策，加大对城区供热企业亏损补贴力度；支持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举办省旅游发展大会和开展第八届文旅惠民消费季活动，支持全民健身和青少年竞技体育加快发展，积极筹备和备战第 26 届省运会。

——**安排乡村振兴和生态文明建设资金 32.7 亿元。**保持乡村振兴市级投入强度，支持全面实施乡村产业振兴、人才振兴、文化振兴、生态振兴和组织振兴，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支持蒙河双堠水库等重点水利工程建设，统筹推进水资源调配、防洪、水生态保护，提升水网综合效益；落实沂蒙山区

域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配套措施，支持沂蒙山地质公园地质环境监测与保护、生态林保护监控预警系统等项目建设；支持完善生态文明建设财政奖补机制，开展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支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安排社会治理和应急能力提升资金 7.9 亿元。重点用于公共安全、执法办案、执纪监管、司法救助等；加强应急物资储备，完善应急救援体系，提升自然灾害救助能力；支持城市社区党组织建设、基层社会治理、网格化服务管理，推进平安临沂建设。

——安排预备费 3.5 亿元。用于预算执行中的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增加的支出，以及其他难以预见的开支。

根据预算法第五十四条规定，在本草案报经本次大会审议批准前，截至 1 月 25 日，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7 亿元，主要是今年以来拨付的市级部门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三、确保完成预算任务的工作措施

各位代表，2024 年，全市各级财政部门将坚决贯彻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充分发挥财政政策资金逆周期和跨周期调节作用，推动各项工作不断迈上新台阶，确保圆满完成年度预算任务。

（一）以更实举措赋能发展。全面落实“促进经济巩固向好、加快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政策清单，加大财政政策支持力度，加强与产业、科技、人才等政策的协调配合，切实增强政策取向一致性。树立“大财政”理念，构建“集中资金办大事”机制，加强“四本”预算、资产资源、财政资金与社会资本的统筹力度，加大政府专项债券争取力度，综合运用补贴奖励、风险补偿、贴息等方式，全力保障工业强市、乡村振兴、科技创新、扩大内需等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重点项目建设需求。深化财金协同联动，加快构建融担和农担互为依托、各有侧重的政策性担保体系，强化供应链金融财政激励，加力加快政府引导基金运作，引导撬动更多资金资源服务发展。

（二）以更大力度聚财增收。不折不扣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深化政府采购改革，切实减轻企业负担，不断激发市场活力，夯实财政增收基础。锚定全年收入目标，强化市县一体、财税协同、部门联动，加强板材、加油站、货物运输、电商、建筑业等重点行业监管，持续深化重点税种的联动分析评估，完善税源管控体系，深度挖掘税收增收潜力。密切关注土地市场走势，配合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加快土地出让进度，壮大可用财力规模。紧抓国家支持革命老区加快发展政策机遇，主动出击、

精准对接，努力实现对上争取新突破。

（三）以更严要求兜牢底线。更加注重基础性、兜底性、普惠性民生，聚焦群众反映集中的期盼诉求，统筹考虑上级政策要求、财政承受能力等因素，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实施新的 20 项重点民生实事，确保民生支出占比不低于 80%，更好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坚持“三保”支出的最优先顺序，足额安排“三保”支出预算，全面加强社保基金管理，健全县区财政运行监测及风险防范机制，加大财力下沉，确保基层“三保”不出问题。强化政府债券“借用管还”全过程管理，加强债务风险动态监测和提示预警，严格规范地方政府和城投公司举债融资行为，运用法治化、市场化手段，积极稳妥防范化解债务风险，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四）以更高标准深化改革。深化预算管理改革，探索制定预算审核管理办法，围绕支出政策必要性和合理性、项目实施方案可行性、支出标准适用性、同类资金使用绩效等方面，打造审核指标体系，加快健全现代预算制度。深化财政体制改革，跟踪研判省对下体制调整情况，健全完善事权清晰、财力协调、区域均衡的市以下财政关系。深化绩效管理改革，加强事前绩效评估、成本效益分析，强化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完善政

策、调整预算的有效衔接，不断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深化财会监督改革，完善财会监督体系和工作机制，扎实开展财会监督专项行动，强化财会监督与其他监督贯通协调，切实提高监督质效。

2024年，全市财政改革发展任务繁重，做好财政工作责任重大，我们将认真落实本次大会决议，保持昂扬斗志和务实作风，坚定信心、攻坚克难，奋力开创财政工作新局面，为加快建设现代化强市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